

17. **呼吁**所有国家采取有效的立法措施,防止招募、训练、和运送雇佣军去纳米比亚服役;

18. **宣布**南非继续不断反抗联合国,非法占领纳米比亚领土以及对纳米比亚人民进行镇压战争,继续不断地从纳米比亚基地对非洲独立国家进行侵略行动,目前仍在推行殖民扩张政策和种族隔离政策,并在发展核武器,这一切都构成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严重威胁;

19. **谴责**帮助南非发展核能力的西方国家,并再次促请所有会员国个别地和集体地挫败南非发展核武器的企图;

20. **强烈谴责**所有在南非非法管理下的纳米比亚经营业务的外国公司非法剥削该领土的人力和自然资源的活动,并要求跨国公司遵守联合国一切有关决议,立即停止在纳米比亚作出新的投资,从该领土撤出,和普遍停止它们与非法的南非行政机构的合作;

21. **强烈谴责**南非阻挠安全理事会第 385 (1976)、435 (1978) 和 439 (1978) 号决议的执行,并违反这些决议的规定使出种种花招,企图巩固其殖民主义和新殖民主义利益,而牺牲纳米比亚人民在统一的纳米比亚争取真正自决、自由和国家独立的合法愿望;

22. **要求**南非充分和无条件地紧急遵行安全理事会各项决议,特别是第 385 (1976) 号决议,和理事会后来关于纳米比亚的决议;

23. **要求**安全理事会坚决打击非法占领政权任何旨在挫败西南非洲人民组织领导下的纳米比亚人民实现自决和民族解放的合法愿望并破坏其正义斗争的成就的拖延策略和欺骗伎俩;

24. **再度郑重要求**安全理事会紧急召开会议,依照联合国《宪章》第七章规定对南非施行全面的强制性制裁,以确保南非立即遵守联合国有关纳米比亚的各项决议和决定。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十二日

第一〇〇次全体会议

34/93. 南非政府的种族隔离政策^①

A

南非局势

大会,

审议了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的报告,^②

回顾并重申大会一九七六年十一月九日第 31/6J 号决议中通过的反对种族隔离行动纲领,

注意到一九七九年二月二十四日和二十五日在伦敦举行的同南非的核勾结问题的国际讨论会^③和一九七九年十一月二日至四日在伦敦举行的跨国公司在南非的作用问题的国际讨论会^④的结论,

严重关切由于种族隔离政权的政策和行动对南非和整个南部非洲造成的局势,尤其该政权的下述作为:企图永远延续和加强巩固该国的种族主义统治,“班图斯坦化”政策,蛮横镇压反对种族隔离的人和对邻国的经常侵略行为,

重申种族隔离是危害人类的罪行,

并重申种族隔离政权的政策和行动构成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注意到联合国和国际社会有责任争取种族隔离的消除和南非人民的解放,

特别回顾其一九七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第 3411C (XXX) 号决议,其中宣布:联合国和国际社会对南非被压迫人民及其民族解放运动负有特别责任,

重申同南非种族主义政权的任何勾结都构成对南非被压迫人民的敌对行为,也是对联合国和国际社会的蔑视挑战,

^①参看第一章脚注 7; 第十章 B.1, 第 34/404 号决定; 第十章 B.3, 第 34/423 号决定。

^②《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四届会议,补编第 22 号》(A/34/22)。

^③参看《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三十四年,一九七九年一月、二月和三月份补编》S/13157 号文件。

^④参看 A/34/655, 附件。

考虑到这种勾结加强了种族主义政权、鼓励它坚持其镇压和侵略政策并严重加剧南非局势，因而构成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重申坚信为加速消除种族隔离必须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七章的规定实施强制性的经济制裁，

关怀到西方大公司和南非的其他贸易伙伴继续同该种族主义政权勾结，它们的勾结构成消灭种族主义政权和清除非人道的种族隔离罪恶制度的主要障碍，

惊悉一些西方国家和以色列继续同南非的种族主义政权进行核领域的勾结，

认识到必须最优先地采取国际行动，以确实地彻底执行联合国各决议，消灭种族隔离，解放南非人民，

深信国际社会向民族解放运动及其正义斗争提供一切必要援助，是义不容辞的，

回顾联合国于一九七九年三月二十一日发动反对种族隔离的国际动员，其中特别着重的是停止同种族隔离政权的一切勾结，与全力支持南非民族解放运动，

1. 强烈谴责南非非法种族主义少数政权的罪恶政策与行为；

2. 再次宣布全力支持南非人民的真正代表，南非民族解放运动，争取自由的正义斗争；

3. 重申南非被压迫人民及其民族解放运动，为了人民夺取政权，为了消灭种族隔离政权，以及为了全南非人民行使自决权利而以一切可用的和适当的手段进行斗争，包括武装斗争，是合法的；

4. 赞扬所有向南非民族解放运动提供援助的各国，并促请它们增加这种援助；

5. 呼吁所有国家向斗争处于关键阶段的南非民族解放运动提供一切必要的援助；

6. 谴责种族主义政权计划在南部非洲建立“一群国家”，图谋在该地区建立其霸权，永远延续种族主义的统治和剥削；

7. 重申联合国决心彻底消灭种族隔离，摧毁种族主义政权，而不要种族隔离政权的所谓改革；

8. 宣告与种族主义政权和种族隔离机构的任何勾结都是对联合国宗旨和原则的敌对行为，构成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9. 谴责某些国家——特别是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法国、日本、比利时、以色列、意大利——无视联合国的决议，继续同南非种族主义政权维持政治、军事、核、经济和其他勾结，并谴责援助该种族主义政权的跨国公司与其他机构；

10. 请所有国家和组织采取一切适当措施劝促那些继续同南非种族主义政权勾结的政府、跨国公司及其他机构遵守联合国的各项决议；

11. 吁请所有尚未加入的国家，加入《禁止并惩治种族隔离罪行国际公约》；^⑥

12. 要求一切有关政府：

(a) 同南非种族主义政权断绝外交、军事、核、经济和其他关系；

(b) 采取措施以防止在其管辖下的跨国公司、银行和一切其他机构同种族主义政府进行勾结；

(c) 采取一切必要行动，使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其他机构停止对南非的信贷；

(d) 禁止销售克鲁格兰特金币；

(e) 不准进出南非的飞机或船只使用任何设施；

(f) 停止官方对于同南非贸易或在南非投资的一切鼓励或协助；

(g) 支持对南非种族主义政权的有效国际制裁；

13. 要求尚未这样做的国家停止对南非国民给予无须签证的入境特权；

14. 请安全理事会紧急考虑对南非种族主义政权采取强制性经济制裁并按照联合国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使下列情形全部停止：

^⑥ 第 3068 (XXVIII) 号决议，附件。

- (a) 同南非的任何军事或核勾结;
- (b) 向南非供应石油、石油产品或其他战略物资;
- (c) 向南非贷款和在南非投资;
- (d) 对在南非投资提供保证或给予其他奖励;
- (e) 对来自南非的进口货给予关税优惠和其他优惠;
- (f) 同南非的一切贸易;

15. 请秘书长以及联合国系统内一切专门机构和机构:

- (a) 不让继续对南非政权进行投资或给予贷款的银行、金融机构和公司利用任何设施便利, 并且不以任何资金投入这种银行、金融机构和公司;
- (b) 不直接或间接购买南非产品;
- (c) 禁止使用南非航空公司或南非轮船公司作公务旅行;

16. 请国际机构和组织的成员国, 特别是欧洲各共同体、关税和贸易总协定及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的成员国, 采取必要步骤, 不让南非的种族主义政权获得一切协助和商业上的或其他便利;

17. 吁请南非青年不参加南非武装部队, 这种部队的目的是在卫护不人道的种族隔离制度, 镇压受压迫人民的合法正当斗争并对邻国施行威胁和实施侵略行为;

18. 请所有政府和组织按照一九七八年十二月二十日大会第 33/165 号决议, 对于因良心驱使拒绝在军警部队中服役帮助执行种族隔离政策以致被迫离开南非的人给予援助;

19. 请秘书长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提出报告。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十二日
第一〇〇次全体会议

B

联合国南非信托基金

大会,

审议了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南非信托基金的报告,^⑥ 其中附有联合国南非信托基金会董事会的报告,

重申由国际社会向南非、纳米比亚和南罗得西亚境内在镇压性和歧视性法律下受到迫害的人提出人道主义援助的重要性,

严重关切南非境内反对种族隔离和种族歧视的人所受到的继续不断和有加无己的镇压, 以及纳米比亚和南罗得西亚境内在专横的安全立法下进行的无数审判和继续不断的镇压,

认识到必须对信托基金和有关志愿机构增加捐助, 使它们能够满足大大增加的需求,

1. 赞扬秘书长和联合国南非信托基金董事会为促进向南非、纳米比亚和南罗得西亚境内在镇压和歧视性立法下遭受迫害的人提供人道主义援助, 以及向他们的家属和来自南非的难民提供援助而作出努力;

2. 感谢向信托基金以及向给予种族隔离和种族歧视的受害者以人道主义援助的志愿机构作出捐助的各国政府、各组织和个人;

3. 呼吁向信托基金和有关的志愿机构作出更多的慷慨捐助。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十二日
第一〇〇次全体会议

C

制裁南非的国际会议

大会,

严重关切南非的局势,

审议了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的报告,^⑦

回顾其重申信念的各项决议, 认为依照联合国宪章第七章的规定, 普遍执行对南非的经济和其他制裁, 对于解决南非的严重局势和避免更大的国际冲突至关重要,

^⑥A/34/661 和 Corr.1。

^⑦《大会正式记录, 第三十四届会议, 补编第 22 号》(A/34/22)。

遗憾地注意到安全理事会至今还没有依照《宪章》第七章采取这类行动，

考虑到各国政府和各组织必须采取迫切行动，以便实施并充分执行这些制裁，

注意到一九七九年七月六日至二十日在蒙罗维亚举行的非洲统一组织部长会议第三十三届常会^④和一九七九年九月三日至九日在哈瓦那举行的不结盟国家首脑会议第六届会议^⑤都赞同特别委员会的提议召开制裁南非的国际会议，

1. **决定**与非洲统一组织合作于一九八〇年召开制裁南非的国际会议；

2. **授权**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依照其报告中第 277 至 280 段所载的建议，采取召开会议和筹备会议的一切必要步骤；

3. **请**秘书长对特别委员会提供召开会议的一切必要协助并指派一名会议秘书长；

4. **请**所有有关的联合国机关、专门机构、以及其他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与特别委员会合作执行本决议。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十二日

第一〇〇次全体会议

D

对南非的武器禁运

大会，

回顾其关于同南非军事勾结的各项决议以及安全理事会一九七七年十一月四日的第 418(1977) 号 and 一九七七年十二月九日的第 421(1977) 号决议，

审议了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的报告，^⑥

^④参看 A/34/552, 附件一, 第 CM/Res.734(XXXIII) 号决议。

^⑤《大会正式记录, 第三十四届会议, 补编第 22 号》(A/34/22)。

^⑥《大会正式记录, 第三十四届会议, 补编第 22 号》(A/34/22)。

考虑到充分执行并加强对南非武器禁运是反对种族隔离的国际行动必要的第一步，

严重关切而且遗憾地注意到某些西方国家和其他国家的政府和跨国公司继续在军事领域同南非种族主义政权合作，特别是对武器禁运作狭义解释，

1. **再次请**安全理事会宣布任何同南非的军事和核勾结均构成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并迫切依照联合国宪章第七章采取强制措施，终止同种族隔离政权的一切军事和核勾结，并终止一切运往或来自南非的可能供军事目的或发展核武器能力使用的物资或技术供应；

2. **再次请**安全理事会采取强制措施，确保所有国家：

(a) 撤销所有给予南非的制造武器和装备的许可证；

(b) 禁止其管辖下的公司参与在南非制造武器和有关装备供军事和警察部队使用，和为这种目的转移技术和资金；

(c) 终止和种族隔离政权互派陆军、空军、海军军官和科学专员；

(d) 禁止对南非供应飞机、飞机发动机、飞机原件、电子和电讯器材和电子计算机；

(e) 采取有效立法和其他措施，防止招募、训练和运送雇佣兵去协助种族隔离政权，并惩罚这类雇佣兵；

3. **请**所有国家协助安全理事会依照关于南非问题的第 421(1977)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和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监察对南非的武器禁运并促进其充分执行和加强；

4. **要求并授权**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

(a) 访问输出武器给南非的国家政府，和它们协商加强武器禁运的方法；

(b) 继续努力揭发关于同南非种族主义政权的军事和核勾结的一切发展；

(c) 与安全理事会依照关于南非问题的第 421

(1977)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充分合作,并斟酌情形与该委员会举办联合听询会和讨论会;

(d) 与专家协商,举行听询会并鼓励会议和运动,以便促成彻底终止同南非种族主义政权的军事和核勾结。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十二日

第一〇〇次全体会议

E

同南非的核勾结

大会,

回顾其关于非洲大陆非核化和同南非的核勾结的各项决议,

注意到安全理事会一九七七年十一月四日第418(1977)号决议,其中安理会决定,除其他外,所有国家应不同南非在制造和发展核武器方面进行任何合作,

审议了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的报告^⑦,和一九七九年二月二十四日和二十五日在伦敦举行的同南非的核勾结问题的国际讨论会的报告^⑧,

注意到同南非的核勾结问题的国际讨论会的结论和一九七九年十一月二日至四日在伦敦举行的跨国公司在南非的作用问题的国际讨论会的结论,^⑨

严重关切一九七九年九月在印度洋和南大西洋一带,包括非洲南部,有核装置爆炸的报道,

关切地注意到法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以色列、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在核领域向南非种族主义政权提供材料、技术、设备和其他方式的协助,

考虑到南非种族主义政权的任何核装置爆炸和核武器能力的取得不但对非洲大陆而且对整个国际和平与安全都是空前严重的威胁,

^⑦同上。

^⑧参看《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三十四年,一九七九年一月、二月和三月份补编》,S/13157号文件。

^⑨参看A/34/655,附件。

1. **请**安全理事会紧急考虑强制性措施,防止南非种族主义政权爆炸、发展或取得核武器,并提出警告如该政权取得或试验核武器将对其采取联合国宪章第七章所规定的强制行动;

2. **促请**还没有这样作的一切国家,特别是法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

(a) 立即停止同南非种族主义政权在核领域内的一切勾结,并终止供应一切核材料和设备及其部件,停止转让核技术、训练和交换核科学家,以及停止向南非的核方案提供财政、技术或其他援助,其中包括铀浓缩设备;

(b) 不向南非购买铀或浓缩铀;

(c) 采取措施防止在其管辖下的公司、机构及其他团体和个人进行这种勾结和采购;

(d) 向秘书长提供关于南非种族主义政权为取得核武器能力所作努力的一切资料;

3. **请**所有国家和国际组织充分合作执行本决议并按照本决议的目的行事;

4. **请**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采取一切适当措施以促进本决议的执行。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十二日

第一〇〇次全体会议

F

对南非的石油禁运

大会,

回顾并重申其一九七七年十二月十四日第32/105 G号 and 一九七九年一月二十四日第33/183 E号关于对南非实施石油禁运的决议,

赞赏地注意到伊朗政府决定停止对南非供应石油,特别是尼日利亚政府为切实执行石油禁运所采取的措施,

考虑到禁运石油、石油产品及其他战略物资,是对南非禁运武器的一项必要的补充,

1. **赞扬**已对南非实施石油禁运并采取切实措施执行禁运的各国政府；

2. **重申**其深信，禁止供应石油、石油产品及其他战略物资，是国际上采取行动彻底消灭种族隔离的重要措施；

3. **请**安全理事会紧急考虑按照联合国宪章第七章的规定，强制禁运石油和石油产品给南非；

4. **请**所有国家：

(a) 制定法律禁止：

(一) 售卖或供应石油或石油产品给南非的任何个人或团体，或者给任何其他个人或团体意图最后供应南非；

(二) 本国国民的或在本国领土内进行的任何活动以鼓励或意图鼓励售卖或供应石油或石油产品给南非；

(三) 在本国登记的或由本国国民租用的船舶或飞机装运任何石油或石油产品前往南非；

(四) 对南非的石油公司提供任何服务，特别是技术顾问、零件、资金等；

(五) 本国的港口或机场向装运石油或石油产品前往南非的船舶或飞机提供便利；

(六) 向南非的石油工业进行任何投资或提供技术或其他援助；

(b) 在一切出售石油或石油产品的合同中，列入禁止直接或间接向南非转售的条款；

(c) 采取有效的立法措施和其他适当措施，禁止石油公司、航运公司、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对南非的规避石油禁运给予任何协助，包括扣留违反禁运的船舶及其货物；

5. **请**秘书长指派专家小组编写一份报告，提出如何切实执行对南非石油禁运的建议，并请秘书长将该报告提交安全理事会和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

6. **授权**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请**它：

(a) 同非洲统一组织合作，进行研究并采取一

切其他适当步骤，以扩大和加强全世界对南非实施有效石油禁运和武器禁运的支持；

(b) 派遣特派团去石油输出国、石油输出国组织及其他有关组织、跨国石油公司的总公司所在国，协商有效实施石油禁运；

7. **请**各国政府和组织同特别委员会合作，执行本决议。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十二日

第一〇〇次全体会议

G

班图斯坦

大会，

回顾并重申其一九七六年十月二十六日第 31/6A 号 and 一九七七年十二月十四日的第 32/105 N 号决议，

谴责南非种族主义政权的继续推行“班图斯坦化”政策以及在一九七九年九月十三日宣布凡达的所谓“独立”，

考虑到“班图斯坦化”政策和建立部落军来酝酿自相残杀使该地区的局势更为恶化，

注意到一九七九年九月二十一日安全理事会主席发表的声明^⑥，

1. **再次谴责**建立班图斯坦以图巩固不人道的种族隔离政策，破坏该国的领土完整，永久维持白人少数统治，剥夺南非的非洲人不容剥夺的权利；

2. **谴责**宣布特兰斯凯、博普塔茨瓦纳和凡达的所谓“独立”以及南非种族主义政权可能炮制的任何其他班图斯坦，并宣告其一概无效；

3. **重申**南非全国的非洲人享有不容剥夺的权利；

4. **宣布**坚决支持任何可能遭受种族主义政权为推行其班图斯坦政策而施加威胁和压迫的国家；

^⑥《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三十四年》，第二一六八次会议，第 1 段。

5. **再次要求**所有各国政府继续对于所谓“独立的”班图斯坦不给予任何形式的承认，不与它们有任何交往，并且不接受它们颁发的旅行证件；

6. **再次请**所有国家采取有效措施，禁止其管辖范围内的个人、公司和其他机构同所谓“独立的”班图斯坦有任何交往。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十二日

第一〇〇次全体会议

H

南非的政治犯

大会，

回顾并重申以往关于南非的政治犯的各项决议，特别是一九七九年一月二十四日第 33/183F 号决议，

严重关切地注意到南非境内继续不断加强的镇压行动，包括处决、拷打和杀害反对种族隔离的人士，以及根据规定死刑的专横法律进行的许多审判，

认识到南非境内反对种族隔离的人士对联合国的宗旨所作的重大贡献，

考虑到一九四九年八月十二日的《日内瓦公约》第一号附加议定书关于保护国际武装冲突中受害者的各项规定^⑦，其中确认《日内瓦公约》适用于非洲统一组织承认的各个运动在南部非洲展开的一类民族解放战争，

1. **再次要求**南非种族主义政权终止对黑人和其他反对种族隔离的人采取暴力行为和镇压，释放所有根据专横法律因反对种族隔离而被拘留、监禁、限制或控诉的人，撤销对反对种族隔离的各个组织和新闻媒介的禁令；

2. **声援**南非的民族解放运动和一切为消除种族隔离及种族歧视而进行斗争的人；

3. **谴责**南非种族主义政权处决了所罗门·马赫兰古；

4. **宣告**在解放斗争期间被捕的自由战士，必须按照有关的《日内瓦公约》规定享有战俘身分和待遇；

5. **促请**秘书长和各会员国采取适当措施，拯救被种族主义非法政权依据万恶的恐怖主义条例以叛国罪审判有判处死刑危险的所有人士；

6. **鼓励**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和其他有关组织设法访问南非的政治犯和被拘留者；

7. **请**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继续采取一切适当措施，在同各国政府和有关组织的合作下，推动世界性的运动，争取释放南非的政治犯。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十二日

第一〇〇次全体会议

I

援助南非被压迫人民及其民族解放运动

大会，

回顾其一九七九年一月二十四日第 33/183K 号决议，

重申南非被压迫人民为争取自由平等而进行斗争的合法性，

认识到需要对南非被压迫人民和逃出南非的难民提供更多的人道主义的教育、经济和其他形式的援助，

又认识到在南非民族解放运动目前为消灭种族隔离和建立一个无分种族的社会而进行斗争的紧要关头向其提供一切适当援助的重要性，

考虑到对那些由于按照联合国和非洲统一组织各项决议的规定支持南非人民合法斗争而遭受威胁和侵略的非洲国家，国际社会有责任给予援助，

1. **呼吁**所有国家向南非被压迫人民提供更多的人道主义的、教育、经济和其他形式的援助，并向南非民族解放运动为南非全体人民行使自决权利而进行的合法斗争提供一切适当援助；

2. **提请注意**特别要对非洲统一组织承认的解放

^⑦A/32/144，附件一。

运动的教育和自助计划提供援助，以及满足妇孺难民的特别和迫切需要；

3. **要求和授权**特别委员会在秘书处反对种族隔离中心的协助下，采取一切适当步骤，促进对南非被压迫人民及其民族解放运动提供更多援助；

4. **决定**在联合国预算中核定充分经费，维持非洲统一组织承认的民族解放运动——南非非洲人国民大会和阿扎尼亚泛非主义者大会——设在纽约的办事处，以确保南非人民通过他们的民族解放运动有适当的代表，体现一九七六年十一月九日宣布联合国和国际社会对南非人民负有特别责任的第 31/6I 号决议。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十二日

第一〇〇次全体会议

J

传播关于种族隔离的新闻

大会，

回顾并重申其关于传播种族隔离的新闻的各项决议，特别是一九七九年一月二十四日第 33/183I 号决议，

赞赏地注意到联合国和若干专门机构在传播关于种族隔离的新闻方面所获的进展，

考虑到支持国际动员反对种族隔离的新闻由于南非种族主义政权在跨国公司和其他国家种族主义团体协助下所作的恶毒宣传而具有的重要性，

赞扬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在秘书处反对种族隔离中心的协助及各国政府和组织的合作下，为扩大传播关于种族隔离的新闻所作的努力，

赞同特别委员会报告中的各项有关建议，^②

1. **请**所有各国政府和组织同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和秘书处反对种族隔离中心合作，以便编制及尽可能广泛地传播关于种族隔离的新闻资料；

^②《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四届会议，补编第 22 号》(A/34/22)，第 294 - 298 段。

2. **呼吁**所有各国政府和组织向《反对种族隔离的宣传信托基金》，慷慨捐款；

3. **请**特别委员会和反对种族隔离中心特别为下列用途利用《信托基金》：

(a) 编制和尽可能广泛地传播一切文字的出版品和视听资料；

(b) 协助适当组织在联合国合作下编制及传播这种资料；

4. **请**秘书长确保秘书处新闻部将传播种族隔离新闻的工作列为最高优先，并确保所有联合国各办事处与从事反对种族隔离行动的组织保持密切联系；

5. **请**秘书长发行联合国反对种族隔离纪念邮票，并鼓励各会员国发行这种邮票；

6. **又请**秘书长同特别委员会咨商，继续经常对南非广播无线电节目，并对各会员国广播电台提供有关南非情况的节目；

7. **进一步请**秘书长提供款项，援助各解放运动进行研究和调查，以便它们能有效地对抗种族主义政权的歪曲宣传；

8. **呼吁**所有国家向非洲统一组织所承认的各南非解放运动提供向南非广播各项节目的便利；

9. **请**特别委员会向非洲统一组织所承认的各南非解放运动提供一切传播新闻的适当援助；

10. **请**所有各国政府、各新闻机构和组织反击种族隔离政权的宣传，并和特别委员会合作，揭发协助进行这种宣传的团体的活动；

11. **赞扬**各专门机构，特别是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国际劳工组织和世界卫生组织在传播种族隔离新闻方面同联合国的合作；

12. **请**所有各国政府和组织依照特别委员会报告第 296 段，对各南非解放运动的宣言广为宣扬。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十二日

第一〇〇次全体会议

K

种族隔离制度下妇女和儿童的境况

大会,

注意到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的报告^③和一九七九年六月十八至二十日在巴黎举行的种族隔离制度下儿童境况国际讨论会的结论和建议^④,

回顾其一九七九年十月十八日第34/4号决议,

对种族隔离制度下数以百万计的妇女和儿童遭受的不人道压迫,导致抗议种族歧视的学童惨遭杀戮、拘禁和酷刑,妇女被迫和丈夫分离,保留地内发生大饥荒表示关切,

又对被迫离开南非沦为难民的妇女和儿童的特别需要表示关切,

认识到迫切需要向受种族隔离压迫的妇女和儿童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和其他援助,

敬仰地注意到南非的妇女和儿童对种族隔离和种族歧视的英勇抵抗,

1. **赞扬**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特别注意种族隔离制度下妇女和儿童所处的困境;

2. **要求**各国政府和组织按照种族隔离制度下儿童境况国际讨论会的结论和建议采取一切适当行动;

3. **呼吁**所有政府和组织对受种族隔离压迫的妇女和儿童包括难民在内的特别需要作出慷慨援助;

4. **要求**特别委员会及所有其他联合国机构和组织宣传妇女和儿童在种族隔离制度下所受的压迫和她们对这种不人道的制度的英勇抵抗,从而动员世界舆论采取行动来反对种族隔离;

5. **要求**特别委员会继续鼓励各国政府和非政府组织通过会议、讨论会和其他活动,促进对种族隔离制度下的妇女和儿童的声援。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十二日

第一〇〇次会议

^③同上,《补编第22号》(A/34/22)。

^④A/34/512,附件。

L

大众传播媒介在国际反对种族隔离行动中的作用

大会,

认识到大众传播媒介在向世界舆论报道种族隔离的罪恶和南非被压迫人民为争取自由、自决和种族平等而展开的合法斗争上所起的重大作用,

注意到在联合国主持下圆满地举行了国际反对种族隔离年,以及进一步加紧国际动员反对南非种族隔离的迫切需要,

考虑到一九七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大会通过的《关于大众传播媒介对加强和平与国际了解、促进人权、以及对反击种族主义、种族隔离和制止煽动战争可作出的贡献的基本原则宣言》^⑤,

意识到有必要打击种族隔离政权利用秘密和非法活动欺骗世界舆论和破坏国际反对种族隔离行动的宣传,

了解到滥用大众传播媒介以及利用它为南非种族主义政权的利益服务有害于《联合国宪章》的目标和原则并有碍于南非种族隔离的铲除,

谴责南非新闻界不得不遵守的许多限制性法律和规章,以及反对种族隔离的新闻从业人员不断遭受的迫害,

1. **促请**所有国家和政府间及非政府组织,采取一切必要措施,有效利用一切大众传播媒介动员世界舆论,以求消除南非白人少数政权所推行的种族控制与剥削的罪恶制度;

2. **促请**所有国家尽其所能推动利用一切大众传播媒介广为传播关于下列问题的资料:

(a) 联合国及各专门机构为消除南非种族隔离制度并支持南非被压迫人民争取解放的正义斗争而进行的种种活动;

^⑤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大会记录,第三十届会议》,第一卷,《决议》,英文本第100-104页。

(b) 比勒陀利亚种族主义政权为打击南非民族解放运动和一切为消除种族歧视和种族隔离制度而奋斗的人们而进行的恐怖镇压；

(c) 南非种族主义政权对毗邻非洲国家的主权和领土完整所进行的侵略；

(d) 南非种族主义政权以巩固种族隔离制度为目的而玩弄的阴谋，特别是炮制所谓的“班图斯坦”；

(e) 同南非种族主义政权合作是消除南非种族歧视和种族隔离制度的主要障碍；

(f) 南非被压迫人民及其民族解放运动的合法的、正义斗争；

3. **促请**所有国家和政府间及非政府组织，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南非种族主义政权及其支持者利用大众传播媒介为该政权的利益服务，并积极反击南非种族主义政权及其支持者所进行的种种宣传活动；

4. **吁请**所有传播媒介同联合国合作，就南非局势散播客观真实的消息，以求促进消除种族隔离并建立不分种族的社会；

5. **进一步吁请**所有新闻从业人员及其他人员声援因反对种族隔离而被南非种族主义政权所迫害的同类，并谴责对新闻自由所加的限制；

6. **请**秘书处反对种族隔离中心发表关于下列情况的资料：

(a) 南非对作家和新闻从业人员的拘留、监禁和禁令；

(b) 南非对新闻界的限制和对出版物的检查；

(c) 赞成种族隔离的宣传；

(d) 国际声援南非新闻从业人员；

7. **请**各专门机构采取适当措施执行本决议；

8. **请**秘书长向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报告各国执行本决议的情况。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十二日

第一〇〇次全体会议

M

非政府组织在国际反对种族隔离行动中的作用

大会，

深知世界舆论在消除种族隔离的国际行动中所起的重要作用，

赞扬反对种族隔离和声援的运动以及各非政府组织为支持联合国的决议并与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和秘书处反对种族隔离中心合作而进行的各种活动，

考虑到国际动员反对种族隔离需要反对种族隔离和声援的运动，工会、宗教团体、学生和青年组织以及其他非政府组织采取一致行动，孤立种族隔离政权，支援南非民族解放运动并启发世界舆论，

1. **请**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秘书处反对种族隔离中心、联合国其他有关机构和各专门机构继续并进一步发展同积极从事反对种族隔离的各非政府组织的合作；

2. **请**所有国家政府采取适当步骤，以鼓励并援助这些非政府组织；

3. **请**秘书长商同特别委员会，务使联合国各办事处同这些非政府组织保持最密切的联系。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十二日

第一〇〇次全体会议

N

体育方面的种族隔离

大会，

回顾并重申其关于体育方面种族隔离的各项决议，尤其是《反对体育方面种族隔离的国际宣言》^⑥，

审议了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的报告^⑦和起草反对体育方面种族隔离国际公约特设委员会的报告^⑧，

^⑥第 32/105M 号决议，附件。

^⑦《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四届会议，补编第 22 号》(A/34/22)。

^⑧同上，《补编第 36 号》(A/34/36)。

重申完全停止同南非的一切体育交流的重要性，

抵制南非种族主义政权和南非体育团体欺骗世界舆论的一切诡计，

1. **请**起草反对体育方面种族隔离国际公约特设委员会继续进行工作，以便于一九八〇年完成一项国际公约草案；

2. **授权**特设委员会同有关各组织的代表及体育方面种族隔离问题的专家进行磋商；

3. **赞扬**已按照联合国各项决议采取行动，确保同南非的一切体育交流完全终止的各国政府、体育团体和运动员以及其他组织；

4. **请**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继续从事活动以促进联合国决议的执行并鼓励对提倡或参加同南非的体育交流者采取适当的行动。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十二日

第一〇〇次全体会议

〇

关于南非的宣言

大会，

重申种族隔离是违背人类良心和伤害人类尊严的一种罪行，

深信联合国必须在消除种族隔离的国际一致行动方面起带头作用，

关切地注意到南非政权仍然顽强蛮横，公然反抗和漠视联合国各机构为了公正、和平与持久解决这一局势而通过的许多决议，包括大会和安全理事会一致通过的决议，

注意到南非政权凭借专横法律和镇压手段杜绝被压迫人民争取不可剥夺权利的和平与合法行动途径，

谴责南非军事集结和南非政权对邻国所犯的一连串侵略罪行，

严重关切南非政权通过“班图斯坦化”分裂和驱逐非洲人民，企图使种族隔离永久存在和剥夺非洲人民公民身分的各项计划，

谴责通过“班图斯坦化”支解南非的一切计划，认为这一切都是无效的，

确认在南非境内为争取自由和平等而进行的斗争对《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作出的重大贡献，

忆及大多数南非人民已被剥夺了参加决定南非命运的权利，

重申应使南非所有人民，不论其种族、肤色或信仰，都能够行使他们的自决权利，

深信根据《世界人权宣言》^⑨在南非建立一个不分种族的^⑩社会将是对国际和平、安全及合作的一大贡献，

通过下列宣言：

关于南非的宣言

1. 所有国家应确认南非人民为了消除种族隔离而进行的斗争以及建立一个能保证南非所有人民，不论其种族、肤色或信仰，都享有平等权利的不分种族的^⑩社会是合法的。

2. 所有国家应确认南非被压迫人民享有选择他们的斗争方法的权利。

3. 所有国家应庄严保证，不以公开或秘密军事干涉，支持或维护比勒陀利亚政权，由它竭力镇压南非非洲人民的合法愿望，和他们为了行使《联合国宪章》及《各国依联合国宪章建立友好关系和合作的国际法原则宣言》^⑩所载自决权利，而对它进行的斗争，也不支持或维护它，由它对非洲国家施加威胁或侵略行动，而那些非洲国家坚持应在南非建立一个基于全体人民意愿的民主政府，不论种族、肤色或信仰，才是南部非洲持久和平与安全的绝对保障。

4. 所有国家应采取坚决行动，制止招募、资助和训练雇佣军，也不让他们过境，去支援南非种族隔离政权或该政权在南非建立的班图斯坦。

5. 所有国家应采取适当措施来劝阻和抵制有利于种族隔离的宣传。

^⑨ 第 217 A(II)号决议。

^⑩ 第 2625(XV)号决议，附件。

6. 所有国家应尊重非洲各国关于非洲大陆非核化的愿望，并在南非政权策划成为一个核国家时不与该政权合作。

7. 所有国家应表示国际声援，同南非被压迫人民以及遭受南非政权威胁或侵略和颠覆的独立非洲国家团结在一起。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十二日
第一〇〇次全体会议

P

以色列和南非之间的关系

大会，

回顾和重申其一九七九年一月二十四日第 33/183 D 号决议，

审议了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的特别报告，^⑧

深切关心以色列违反联合国的各项决议，继续在政治、军事、核、经济和其他领域同南非种族主义政权勾结，

回顾一九七八年八月十四日至二十五日在日内瓦举行的向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进行战斗世界会议的报告，^⑨

注意到一九七九年二月二十四至二十五日在伦敦召开的有关同南非核勾结的联合国讨论会的报告，^⑩

认为这种勾结严重阻碍了消除种族隔离的国际行动，鼓励了南非政权坚持其种族隔离的罪恶政策，而构成了对南非被压迫人民和整个非洲大陆的敌对行为，

1. 再次强烈谴责以色列同南非种族主义政权继续不断的加紧勾结；

2. 要求以色列停止和结束它同南非种族主义政权的一切形式的勾结；

^⑧《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四届会议，补编第 22 A 号》(A/34/22/Add.1)。

^⑨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79.XIV.2。

^⑩见《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三十四年，一九七九年一月、二月和三月份补编》，S/13157 号文件。

3. 请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经常审查这一问题，并于适当时向大会和安全理事会提出报告。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十二日
第一〇〇次全体会议

Q

在南非的投资

大会，

回顾其一九七九年一月二十四日第 33/183 O 号决议，

注意到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的报告，^⑪

深信停止一切外来资本在南非作新投资和向南非提供贷款是消除种族隔离国际行动的一个重要步骤，因为这种投资和贷款助长和鼓励该国的种族隔离政策，

欢迎那些已采取立法和其他措施以达此目的的国家政府的行动，

遗憾地注意到安全理事会尚未按照大会一九七六年十一月九日第 31/6 K 号、一九七七年十二月十六日第 32/105 O 号 and 一九七九年一月二十四日第 33/183 O 号决议的要求，采取步骤以达此目的，

再次促请安全理事会尽早审议该问题，以期采取有效步骤停止外来资本在南非继续投资和向南非继续提供贷款。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十二日
第一〇〇次全体会议

R

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的工作方案

大会，

审议了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的报告，^⑫

^⑪《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四届会议，补编第 22 号》A.34/22)。

^⑫同上。

赞扬特别委员会为执行其任务和促进国际动员反对种族隔离而进行的种种活动,

赞赏地注意到秘书处的反对种族隔离中心为协助特别委员会所进行的工作,

考虑到迫切需要更有效的国际行动支持南非民族解放运动,

1. **赞同**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报告^⑥第 303 至第 305 段所载关于其工作方案的建议;

2. **请**特别委员会依照大会有关决议继续加紧进行活动,特别是:

(a) 审查南非境内种族隔离政策的各个方面,及其在国际上发生的影响;

(b) 促进尽可能最广泛地散播关于种族隔离的罪恶和南非被压迫人民的合法斗争的资料;

(c) 鼓励各国政府和各个组织充分执行联合国各项有关的决议;

(d) 按照联合国各项有关决议,推动支持南非民族解放运动的群众性活动和宣传;

(e) 促进各国政府和政府间组织的协调行动,在国际上动员反对种族隔离;

3. **请**联合国各机构以及联合国系统内各专门机构和其他组织,为取得更大的协调努力与特别委员会进行合作,并避免任何不必要的重复;

4. **授权**特别委员会:

(a) 据根需要派遣特派团前往各会员国、各专门机构总部,以及其他政府间组织总部,以促进反对种族隔离的国际行动;

(b) 加强与不结盟国家运动、非洲统一组织和其他有关组织的合作;

(c) 参加有关反对种族隔离的行动的会议;

(d) 举办或参与举办在跨国公司所在国举行的专题讨论会或其他活动,让群众认清这些公司在南非的种种活动;

(e) 邀请非洲统一组织所承认的各南非解放运

动的代表和其他积极反对种族隔离的组织的代表,以及各专家们,就种族隔离各方面的问题和国际反对种族隔离行动问题进行协商;

(f) 使非洲统一组织所承认的各南非解放运动的代表同特别委员会的特派团进行联系;

(g) 斟酌情况,派遣代表出席联合国各机构,以及联合国系统内各专门机构和其他组织的会议;

(h) 委托专家就种族隔离所有各方面及其在国际上产生的影响进行研究;

(i) 必要时在总部以外地点开会;

5. **请**秘书长提供一切必要的协助和资源,使特别委员会能够执行其职责,特别是依照委员会的建议,紧急加强秘书处的反对种族隔离中心;

6. **请**大会主席与各区域集团协商,扩大特别委员会的成员数目,同时要考虑到公平地理分配的原则;^⑥

7. **请求并授权**特别委员会与各国政府、各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合作,共同发起和提倡举办各种反对种族隔离的会议和讨论会;

8. **授权**特别委员会每年举行一定数目的会议,必要时举行更多的会议;

9. **决定**从联合国一九八〇—一九八一两年期预算下每年向特别委员会特别拨款 150 000 美元,供委员会为在国际上动员反对种族隔离而决定进行特别项目之用,特别是:

(a) 共同发起或协助举办国家和国际反对种族隔离会议和讨论会;

(b) 推动最广泛地纪念国际反对种族隔离日;

(c) 进行关于种族隔离的专家研究;

10. **授权**秘书长与特别委员会协商,为上述第 9 段所提到的特别项目征募和接受自愿捐款。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十七日

第一〇六次全体会议

^⑥特别委员会的组成,将于日后公布。